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年报战略合作协议进展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华录”或“公司”）于2016年4月8日在创业板指定网站披露了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并于2016年6月2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16】第284号），要求补充披露战略合作协议的进展情况，为充分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现将2015年年报中已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的进展情况补充披露如下：

协议名称	签署方	协议金额	项目名称	销售合同金额	完工进度	已确认收入	项目结算金额	项目回款金额	后续实施存在的不确定性
“智慧临朐”	临朐县人民政府	24,000	智慧临朐数字沂山项目	663	100.00%	663	222	222	智慧旅游（沂山风景区部分）、智慧临朐社会智能化管理系统、智慧城管、城市运行管理中心项目均已完成终验；智慧国土项目处于初验前的准备阶段，智慧档案馆项目处于施工阶段。已完成云中心、城市管理中心及核心系统建设，逐步进入各子系统建设和工程建设，后续实施中存在各垂直业务系统整合的技术难度，后续工程按需建设的时间跨度可能较大。
			智慧临朐数字城管项目	727	100.00%	727	192	192	
			智慧临朐数字国土项目	1,150	100.00%	1150			
			临朐县社会智能化管理系统项目	7,235	100.00%	6,199			
			智慧临朐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3,071	100.00%	3,071	642	642	
“智慧东海”	东海县人民政府	30,000	东海县智慧城市云计算中心项目	2,056	100.00%	2056	1570	1540	已完成云中心建设，持续进行系统建设和工程建设，后续工程实施存在业主方按需进行项目建设的时间跨度可能较大。
“智慧阳信”	山东省滨州市阳信县人民政府	94,350	智慧阳信建设项目	7,121	59.96%	4,270	15	15	云计算中心、智慧城管、城市指挥大厅、肉牛交易中心项目处于施工建设阶段，肉牛产业经济平台处于上线前的准备测试阶段，一卡通、社情民意、政务视频局域网改造等其他项目处于前期调研阶段，后续实施存在的不确定性在于是否能取得

									可运营及准运营类项目建设所需要政府转移的特许经营权。
“智慧津南”	天津市津南区人民政府	70,390	智慧津南城市运行管理服务中心项目	4,870	100.00%	3,934	1461	1461	已完成云中心建设，正在进行垂直业务系统建设，津南二期项目方案可能会有部分修订，后续工程按需建设的时间跨度可能较大。
“智慧肥城”	肥城市人民政府	30,000	肥城市住建局信息建设项目	608	80.00%	486			2015年因肥城智慧城市总体规划方案调整，业主方需求变更，经双方友好协商，山东易华录与肥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署了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额608万，余下的合同将无法继续履行。
“智慧嘉禾”	嘉禾县人民政府	30,000	智慧嘉禾一期工程“两个中心四平台”建设项目	10236	48.00%	4913			智慧嘉禾一期工程“两中心四平台”建设项目已落地。平安城市、云计算中心机房、城市运行管理服务（指挥）中心、智慧城管、智慧交通、应急指挥平台项目处于施工前的准备阶段。后续实施存在的不确定性主要是投资模式、付款模式导致的建设进度不可控和分阶段按需进行的项目建设跨度可能较大。
东莞市东城区智慧城市智能中心	东莞市东城区办事处	30,000							可能面临东莞市将统一建设市级数据中心，使各区的数据中心、运营中心面临建设内容变更、规模大幅缩减的风险。
福建石狮市合作协议	福建省石狮市人民政府	30,000	石狮智慧城市运营中心、智能交通、信息消费体验馆、平安城市、智慧管网、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智慧环保等						目前已落地855万元智能交通板块项目，为该协议的示范项目，规划中的其他交通项目正在陆续落地；协议中其他智慧城市项目由于仍需通过政府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且市场竞争日趋激烈，项目能否最终中标仍存在不确定性。
泉州项目	泉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14,000	泉州市智能交通建设项目						公司已中标的307万“泉州市部分路段信号控制升级及绿波实现项目”，为该协议的先行先试的示范项目，目前施工已基本完成。此协议中的其他建设内容，仍需通过政府招投标流程进行公开招标，且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具体能否中标及中标具体金额尚不确定。
合计		352,740		37,722		27,469	4102	4072	

从2013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布首批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名单开始，为拓展公司智慧城市产业，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盈利能力，公司与多个城市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目前，大部分协议已签署了项目合同并陆续完工；还未签订合同的，也均处于稳步推进中。

公司在后续定期报告中将详细披露战略合作协议项目合同签订情况、协议金额、项目实施情况、已确认收入、项目结算及回款情况，充分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同时公司在后续签署战略框架（合作）协议时，将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43号：上市公司签订战略框架（合作）协议的公告格式》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签署的合同达到重大合同的标准，将按深交所发布的《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日常经营重大合同》履行相关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28日